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 景谷

公告编号：2022-037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 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33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2年5月13日，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对《问询函》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披露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2年5月20日，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对《问询函》再次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披露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022年5月27日，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对《问询函》再次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披露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年6月6日，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对《问询函》再次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7日披露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

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4）。

截至目前，由于《问询函》中所涉部分问题的回复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2022年6月13日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事项，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再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